

证券代码：873818

证券简称：帕科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帕科视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众创路309号当虹大厦六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27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晓涛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相应修订了《公司章程》。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提供担保》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新增了《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条第五款。经股东广州中财金控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总办会集体决议，认为《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条第五款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审议权限变更部分对作为股东的利益具有潜在风险，由董事王苏杭投反对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并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修订公司的部分管理制度，该部分管理制度须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修订的制度有《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2号——提供担保》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新增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十四条第五款。经股东广州中财金控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总办会集体决议，认为《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十四条第五款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审议权限变更部分对作为股东的利益具有潜在风险，由董事王苏杭投反对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修订公司的部分管理制度，该部分制度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修订的制度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25年12月24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帕科视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帕科视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帕科视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